和义街道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2年，和义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围绕区政府重点工作和目标任务，结合地区实际，始终在法治轨道上统筹规划各项职能工作，夯实制度、严格依法行政，切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做实做深。

一、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筑牢法治思维**

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深悟透核心要义。强化理论中心组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作为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并及时跟进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论述和新要求；建立了固定会前学法制度，带领街道科级以上干部全面学习了《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干部必修读物；强化机关干部法治教育培训。不定期开展宣传主旋律，弘扬先进典型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治思想学习活动，督促机关干部了解、掌握、敬畏法律，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严格依法行政。

**（二）健全制度机制，提升依法决策水平**

**1、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街道工委会、主任办公会工作规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规范议事决策程序。健全完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制度。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相关意见要求，聘任北京市谦君律师事务所为街道法律顾问，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查等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2、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严格按照《丰台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对《要点》中明确的街道公开项目、重点工作及重大事项均在街道政务门户网站及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主动公开。包括街道机构信息、年度财政预决算、保障性住房、义务教育、计划生育、社会保险、就业创业、社会救助等重点领域信息，精准提升政务和政府信息公开效能，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三）强化民主法治建设，确保依法行政质效**

**1、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整合辖区社会资源，借助普法宣传阵地，促进固定阵地与流动阵地相结合、硬件设施与软件内容相结合，积极拓展法治文化主题广场、互联网“云普法”等新的阵地和领域，大力开展社区法治宣传。健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各业务科室、职能所队和普法依法治理主管部门的职能作用，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过程中通过法治宣讲、发放普法手册、宣传单、释法说理和典型案例分析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公众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全力推动平法治宣传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截至目前，结合学雷锋日、三八妇女节、国家安全日、禁毒日、暑期、国庆、重阳节和党的二十大等特殊节点和事件共开展“根治欠薪”冬季农民工专项维权活动、“情系辖区妇女、送法深入基层”、“助残红五月、法律送保障”残疾人专项维权、“守护未成年、家教伴成长”、“公共法律服务拥军伴你行”、“美好生活·法典相伴”和“喜迎二十大、送法进万家”等各类形式新颖、内容丰富的专题法治宣传活动26场次，累计发放法治宣传材料10000余份。

**2、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素质能力。**认真落实“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依法行政工作理念，严格要求执法人员认真履行执法职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定期开展基层司法行政、行政执法人员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技巧以及案卷评查等各类专项培训。定期听取行政执法工作总结汇报，将群众评议作为年终考评的重要组成部分，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提升基层一线执法水平。

**3、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针对疫情防控、“创无”、疏解整治等难点工作，逐项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委员会作用，及时调处化解民间纠纷；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针对市场疏解历史遗留问题，积极搭建沟通平台妥善处置群体访、重复访等问题；全力提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整体效能，实现了街道、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100%；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建设，狠抓队伍建设，组建了共计55名“法律明白人”队伍，全面落实地区“八五”普法工作任务，不断推进地区依法治理工作向纵深化开展。

**4、落实行政复议及应诉工作。**一是积极履行应诉职责。明确分工，确定案件收件、聘用律师、答辩审签以及请示汇报等各项程序制度，并予以严格执行。在处理涉诉案件前期，强化沟通协调，司法所牵头，明确涉诉案件涉及科室，全面收集案件证据材料，按时、按量向法院、检察院提交答辩、证据材料。二是完善出庭应诉程序。积极配合法院、检察院各项诉讼、监督工作，规范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和委托代理行为，确保每一件涉诉案件均由一名专职司法所法制工作人员和一名专业律师共同研判案情、共同拟定答辩意见、共同出庭应诉。三是落实行政应诉案件进展情况定期报告制度。注重请示汇报，就涉诉案件处理进程，随时向街道主要领导进行汇报，分析案件处理细节及结果，请示重大事项，研究应诉对策。

**（四）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1、深化行政体制改革。**进一步优化、完善基层治理体制机制，推动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不断增强“六办一队三中心”的工作融合和统筹调度能力。深化行政执法权下沉等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效确保改革期间各项工作的衔接和完善。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要求，严格执行街道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制和执法人员日常管理制度。全面做好2022年街道执法人员新版证件换发工作，不定期根据工作需要开展落实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工作，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和执法行为，有力促进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2、依法落实疫情防控。**毫不动摇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压紧压实四方责任，扎实做好涉疫法律政策的适用研究，依法从严从快落实封管控区管理、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小区、平房区卡口管理、集中隔离以及大数据核查等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同时，健全涉疫矛盾纠纷预警排查化解机制，结合“12345”诉求，及时妥善处理涉疫纠纷。

**3、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放管服改革力度。**落实区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扎实落实政府服务、监管执法和法治保障等环境改革任务。着力推进可持续发展，加强企业服务走访，积极引导利用好发展空间，支持和义文化产业园、盛达财富中心、瑞荣大厦等项目引入高端业态，助力天兵科技等一批高新科技企业的引进和发展，推动地区经济高质量建设。以强化服务理念，提高服务效率为目标，健全政务服务规章制度，建设高效顺畅的运行体系，不断优化政务服务大厅办事流程，加强街道、社区综合窗口平台建设，做好业务培训，落实延时服务机制，提供“早晚弹性办”、“午间不休息”、“周末不打烊”服务。

**4、提高基层治理效能。**聚焦“七有五性”，持之以恒抓好疫情防控，统筹推进“六城”联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垃圾分类、民生社会保障、综治维稳、安全监管和隐患治理等各项工作。坚持主动治理、“接诉即办”。着眼于问题解决，协调联动、分类治理，持续推动主动治理、未诉先办，在降量提率上下功夫。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发挥其扎根社区、贴近群众的优势，为社区居民特别是困难群体提供个性化、差异化服务，共商共治增强社区凝聚力。

**5、推进治安维稳常态化。**深入开展公共安全领域源头管控，针对敏感节点，对可能影响政治安全、侵害群众切身利益的黑拐抢、盗抢骗、黄赌毒等突出违法犯罪，规模打击、合成攻坚，坚决遏制案件高发势头。加大街面乱点以及“五小七黑”场所的清整，切实做到随发现、随打击、随整治，严防藏污纳垢、留根埋祸。持续开展城乡结合部地区专项整治，加强对违法建设、违法生产、违法经营、违法出租和环境脏乱等方面问题的综合治理。坚持“有黑必扫、有恶必除、有‘伞’必打、有腐必反、有乱必治”专项斗争，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和力量，实现扫黑除恶治乱同步开展。紧盯黑恶势力易发多发地带，加强对“黑截访”、“黑中介”、“黑摩的”、“黑窝点”等重点领域监管治理，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为辖区维稳安保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二、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年来，和义街道深入贯彻市、区相关工作要求，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体制机制贯彻还不到位，需进一步强化机关各部门、职能所队普法理念，将普法工作贯穿于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的全过程。二是普法形式还不够多样化，需继续开拓创新，不断丰富“线上+线下”的普法形式，进一步拓宽普法覆盖面，强化普法力度。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高度重视，强化领导责任**

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全面贯彻落实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把法治建设作为工作重点，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任务亲自督办。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制度建设，确保街道法治建设工作“三到位”。一是确保责任到位：形成主要领导负责统筹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配合抓的工作局面；二是确保经费保障到位：将法治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普法和法治建设经费的落实；三是确保职能发挥到位：以制度建设为突破口，完善各项工作制度，促进职能作用的发挥，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分解到每个部门。

**（二）全面履职，规范领导行为**

一年来，街道主要负责人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要求，充分发挥党组织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部门负责人依法行政，推动完善内部层级监督；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进一步完善街道法律顾问制度和司法所列席主任办公会制度，充分发挥街道法律顾问和法制工作人员在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查等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整体提升街道法治建设工作效能；2022年，街道无一起领导干部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情形发生。

**（三）带头学法，树立法治思维**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严格践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坚持理论中心组学法制度、主任办公会学法讲法制度和各科室结合本职工作学法制度。根据时间节点紧扣重点、热点，通过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讲党史、学法典，宣传主旋律，弘扬先进典型等方式，学习最新的政策法规、行业规范，树立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增强依法办事、 依法行政的能力。

四、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初步安排

1.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作用，进一步落实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制度和工作措施。

**（二）大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持续抓好党政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关于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工作，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强化法治能力培训，重点开展《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和《行政强制法》等法律法规的专题学习活动。 进一步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保障措施，确保法治经费保障到位，继续聘任街道法律顾问，不断健全合法性审核机制，强化法律顾问作用发挥。

**（三）持续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常态化工作。**坚持把学法、普法工作与依法治街、社区建设相结合，不断提升街道各部门、职能所队人员的法治观念和依法办事能力，全面提升街道法治管理水平，为和义地区经济发展、社会稳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和义街道办事处

 2022年12月28日